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會議(第 9 次) 紀錄

時間：109 年 3 月 18 日(三)15 時 50 分

地點：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

主席：張清風校長

紀錄：蔡欣慧

出席者：莊季高副校長、張文哲教務長、田華忠學務長、林正平副總務長、鄭學淵國際長、共教中心林泰源主任、註冊組吳俊毅組長、羅卉穎小姐、實就組林泰誠組長、教學中心謝和娟小姐、衛保組宋文杰組長、周愛真護理師、住輔組王和盛副學務長、軍訓室張長裕主任、課指組黃清旗組長、學發組簡卉雯組長、李逸昕小姐、事務組曹惠卿組長、國際處吳佳真小姐、許瑋涵小姐、體育室張文亮先生、鄭忻忻小姐、人事室劉敏江組長、主計室吳佳容組長、廖嘉慧秘書、詹鴻敏秘書、蔡欣慧秘書、張慈芳秘書、黃秀鳳秘書、公關陳銘仁組長

壹、討論事項

一、場館控管及體溫量測

- (一)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日益嚴峻，自 3 月 20 日起各館樓(含宿舍、圖書館、體育館等場所) 進出人員每日量測體溫時間調整為 8:00AM-5:15PM，5:15PM 之後請依指定地點量測。
- (二) 為維護學生住宿安全，請宿舍確實執行體溫量測措施。
- (三) 為使馬祖校區之體溫量測更加確實，請馬祖行政處人員排班進行學生體溫量測。

二、自主健康管理及通報

本校教職員及學生自國外返回者，應於本校防疫專區進行線上通報並自主健康管理 14 日，本部分請各所屬一二級行政及教學(系所)單位協助通報及進行管控，並由衛保組進行統計。

三、教職員及學生出國

- (一) 原則上教職員及學生暫緩出國研習/實習/開會/旅遊，若有特殊充足之理由應儘早提出並專案簽核。
- (二) 請實就組密切與船公司聯繫，遵照船公司之防疫規定辦理學生實習事宜，同時研擬風險評估表提供學生做為是否上船/出國實習之參考。
- (三) 請國際處留意各國疫情及各校防疫措施，並提供交換生參考。

四、課程

- (一) 為避免學生因疫情無法修習游泳課，請體育室研擬替代課程，並請教務處以專案處理。
- (二) 海洋科學概論一班 300 人，建議採同步遠距上課，並錄影放置於

Tronclass 供學生複習，本部分請教學中心與海資院研議。

(三) 另請教務處規劃百人以上課程之因應方式。

(四) 各系大班課程應特別留意教室容量、通風及坐位間隔。

五、各項會議及活動

(一) 超過人數較多之會議/講座/活動，請改至大型及通風較佳之空間進行。室外活動原則上繼續辦理，並視疫情隨時進行調整。

(二) 學生社團一般社課及小型活動照常舉行，但請務必做好衛生防疫工作。

(三) 考量學生活動中心各社團教室及活動空間，跨校性活動、大型活動及 50 人以上活動於 5 月 31 日(四)前取消或延後辦理，並將部分活動移至第一演講廳及海洋廳辦理以降低風險。

(四) 取消活動如下：

1. 原訂 4 月 27 日(一)螢火蟲季因參與活動為校外人士為主，故活動取消。

2. 原訂 7 月 15 日(三)緬甸國際志工服務隊，因政府頒布緬甸為疫情第三級警示區及相關部門停止前往緬甸申請補助，故活動取消。

(五) 延後舉辦活動如下：

1. 原訂 5 月 2 日(六)馬祖藍眼淚音樂會將延後至 5 月 30 日(六)舉行。

2. 原訂 5 月 21 日(四)棉花糖節延後舉行，時間另行訂定。

(六) 請各單位列出重要/大型活動，再逐一討論是否延後或暫停辦理。

六、為避免疫情影響各項招生活動，請各單位加強並充實網頁內容、資訊，尤其各系所應向圖資處回報更新情形，並請圖資處於 4 月行政會議報告。

七、人事室業於 3 月 4 日簽准本校「因應嚴重特殊性肺炎疫情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內容包含現有及備援人力調配、排班機制、異地辦公及居家辦公等 4 項，請各單位依實際情況彈性運用，唯異地及居家辦公需留意可使用之設備。

八、防疫物資安全存量可至 4-5 月。

九、惠請軍訓室每日清查僑生動向、國際處掌控外籍生動向。

貳、散會 17 時 15 分